

《内地新闻资讯》

2020年6月8日星期一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海南是我国最大的经济特区，具有实施全面深化改革和试验最高水平开放政策的独特优势。支持海南逐步探索、稳步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分步骤、分阶段建立自由贸易港政策和制度体系，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改革开放重大举措，是党中央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深入研究、统筹考虑、科学谋划作出的战略决策。当今世界正在经历新一轮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更大的逆风和回头浪。在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是推进高水平开放，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根本要求；是深化市场化改革，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的迫切需要；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战略选择；是支持经济全球化，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实际行动。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快建设高水平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制定本方案。（部分节选，详情请见原文链接）

原文详情链接：http://www.gov.cn/zhengce/2020-06/01/content_5516608.htm

《黄茅海跨海通道预计2024年通车 珠西发展迎来新“风口”》

6月6日，粤港澳大湾区再次迎来重要时刻：在江门台山市，由广东省交通集团承建的黄茅海跨海通道项目打下第一根钢管桩，比原计划提前半年开工。

此时，距离港珠澳大桥开通，仅过去1年零8个月。

该项目起于珠海高栏港区，东连港珠澳大桥，止于台山市斗山镇，全长约31公里，双向6车道，设计时速100公里，预计2024年建成通车。届时，香港到江门的车程只需1个小时。

如果说港珠澳大桥是第一条连接粤港澳三地的纽带，那么黄茅海大桥将“承东启西”，成为打通珠西交通格局的一个突破口，与港珠澳大桥、西部沿海高速共同构成“香港—珠海—江门—粤西”大通道，将珠江口的核心影响力向珠江西岸延伸，推动珠西发展步入新的台阶，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更加均衡。

總辦事處 Head Office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2樓1205室
Room 1205, 12/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ephone: 2526 3679 Facsimile: 2868 4612
E-mail: inf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北京辦事處 Beijing Office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高樑橋斜街59號院1號樓
中坤大廈6層616室 (郵編：100044)
Room 616, 6/F, Zhongkun Plaza, No.59 Gaoliangqiao Xiejie,
No.1 yar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44
Telephone: 86 (10) 8219 1069 Facsimile: 86 (10) 8219 1050
E-mail: info-bj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珠江两岸要素流动更顺畅

交通基础设施的一大作用，就是克服空间距离的阻碍，在更大区域内实现产业链融合发展。珠江口两岸，正在成为全国重要的经济引擎和创新中心。但对比来看，东西两岸的发展仍有差异。

“纵观整个珠江口经济发展格局，目前的判断仍是东岸强于西岸。但珠江西岸拥有更加广阔且相对低价的土地空间。”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刘金山认为，要发挥这一优势，就需要有整个珠江西岸产业链的协同合作。

记者了解到，相比珠江东岸，目前江门乃至粤西地区仍有巨大开发空间。其中，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是广东省最大的省级新区，规划面积约 3240 平方公里，约相当于珠海和中山的面积总和。然而，受黄茅海两岸交通不畅等因素制约，产业难以向西拓展。

这样的局限也间接体现在产业规模上。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梁立农认为，与珠江东岸相比，珠江西岸无论是从经济总量、人口规模，还是从产业层次、产业结构等方面都存在不小的差距。以经济总量为例，深圳、东莞两市 2018 年经济总量为 3.2 万亿元，而珠海、中山、江门三市 2018 年 GDP 为 9400 亿元。（部分节选，详情请见原文链接）

原文详情链接：http://www.cnbayarea.org.cn/homepage/headline/content/post_260116.html

《“深超总”中央绿轴项目动工 打造展示粤港澳大湾区竞争力影响力的全球城市“巅峰之作”》

6月6日上午，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举行中央绿轴项目开工活动。随着深圳市市长陈如桂宣布“中央绿轴正式开工”，在施工车辆的鸣笛声中，深超总中央绿轴项目破土动工，标志着该片区政府投资项目从规划设计正式迈入了全面建设阶段。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是深圳市定位最高、分量最重、影响最大的重点片区之一，总用地面积 117 公顷，规划总开发建筑面积约 520 万平方米，就业人口约 30 万，将致力于构建集全球总部聚集区、都会文化高地、国际交流中心、世界级滨海客厅为一体的未来城市典范，打造展示粤港澳大湾区竞争力影响力的全球城市“巅峰之作”。

目前，“深超总”已完成城市设计优化、综合交通规划及 12 个建筑单体方案设计，正在开展 C 塔项目建筑方案国际竞赛、地下空间及市政工程、片区统筹开发运营、中央绿轴景观设计等国际咨询，稳步推进片区开发实施导则、无障碍发展规划、夜景灯光、城市意象等专项规划研究。片区固

總辦事處 Head Office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2樓1205室
Room 1205, 12/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ephone: 2526 3679 Facsimile: 2868 4612
E-mail: inf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北京辦事處 Beijing Office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高樑橋斜街59號院1號樓
中坤大廈6層616室 (郵編：100044)
Room 616, 6/F, Zhongkun Plaza, No.59 Gaoliangqiao Xiejie,
No.1 yar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44
Telephone: 86 (10) 8219 1069 Facsimile: 86 (10) 8219 1050
E-mail: info-bj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定资产总投资预计约 3000 亿元，截至 2020 年 4 月底，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70 亿元，仅 2019 年一年就完成投资 195.7 亿元，同比增长 38.1%，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位列全市前茅。

伴随着滨海大道下沉改造，中央绿轴将与深圳湾公园联为一体，释放出 1.2 公里亲海界面，成为深圳重要的“海上城市客厅”，承担大型城市庆典、世界级文化活动、市民运动休闲等功能。中央绿轴计划施工总工期 5 年，计划于 2023 年完成南区建设，2024 年完成北区建设，2025 年完成中区建设。本次开工范围为中央绿轴南区。

原文详情链接：http://www.cnbayarea.org.cn/homepage/news/content/post_260132.html

《关于公告企业领取资质证书的有关说明》

为方便企业办理领取资质证书手续，提高工作效率，现将领取企业资质证书的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资质证书可现场领取，也可邮寄方式领取

（一）现场领取

有关单位持领取资质证书所需材料到住房城乡建设部受理办办理领取资质证书手续。无特殊情况，上午办理手续的，当天下午 4 点后可领取证书；下午办理手续的，下个工作日上午 10 点半后可领取证书。

（二）邮寄方式领取

有关单位将领取资质证书所需材料邮寄至住房城乡建设部受理办发证窗口；
快递签收 2 个工作日后（EMS 快递签收 4 个工作日后），企业可自行联系快递人员于工作日下午 4 点到受理办取件（如派本单位人员现场领取，须持单位介绍信原件）。

二、领取资质证书所需材料

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的企业，领取资质证书所需材料如下：

（一）本企业出具的领取资质证书介绍信的原件

1. 现场领取资质证书的，介绍信须明确领证人身份证明和联系电话并加盖企业公章；
2. 邮寄方式领取资质证书的，介绍信须明确本单位资质办理人员的身份证明和联系电话并加盖企业公章。

（二）加盖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为事业单位，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三）原资质证书正、副本原件（除住房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原资质证书的原件外，如为省批资质的升级，还须提供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原资质证书的原件。除已升级资质外仍有其他资质的省级证书，将退给企业加盖作废章的副本一本，用于换发省级证书）。

原资质证书须全部交回。如不能全部交回，按已交回原证数量领取新证，其余新证待原证补交后领取（原证在证书有效期内遗失的，须办理遗失补办手续后领取新证；原证遗失且已过期的，出具加盖本企业公章的证书遗失情况说明领取新证）。

總辦事處 Head Office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2樓1205室
Room 1205, 12/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ephone: 2526 3679 Facsimile: 2868 4612
E-mail: inf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北京辦事處 Beijing Office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高樑橋斜街59號院1號樓
中坤大廈6層616室（郵編：100044）
Room 616, 6/F, Zhongkun Plaza, No.59 Gaoliangqiao Xiejie,
No.1 yar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44
Telephone: 86 (10) 8219 1069 Facsimile: 86 (10) 8219 1050
E-mail: info-bj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说明：新申请的设计事务所资质，提交领证材料后，先发放新证书复印件。企业在证书复印件上加盖人名章后（盖章要求见下表），再发放新证。

（部分节选，原文详情请见以下链接）

原文详情链接：http://www.mohurd.gov.cn/gdxw/201101/t20110107_201899.html

认监委关于发布《〈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服务贸易协议》的修订协议中检测认证相关修订条款实施指南的公告

2019年11月21日，内地与香港签署《〈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服务贸易协议》的修订协议，涉及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领域对香港开放事宜，将于2020年6月1日起实施。

为推进修订协议中检测认证相关修订条款的落实，认监委制定了实施指南，现予以公布。

- 一、在强制性产品认证（CCC）领域，允许经香港特区政府认可机构认可的具备内地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相关产品检测能力的香港检测机构，与内地指定机构开展合作，承担CCC目录内所有产品的检测工作。具体合作安排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有关规定执行。
- 二、在强制性产品认证（CCC）领域，允许经香港特区政府认可机构认可的具备相关强制性产品认证能力的香港认证机构与内地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就CCC工厂检查开展委托合作，委派检查员对在内地全境内的CCC生产厂家进行CCC工厂检查。
- 三、在强制性产品认证（CCC）领域，允许经香港特区政府认可机构认可的具备相关强制性产品认证能力的香港认证机构与内地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开展委托合作，承担内地全境内获证后于工厂选取测试样本。
- 四、内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对依据本指南开展的活动的监督管理
- 五、相关单位联系方式

市场监管总局（认监委）认证监管司

联系人：杨阳

电子邮件：yangy@cnca.gov.cn

电话：(86) 10 82260836 传真：(86) 10 82260819

香港特区政府创新科技署

總辦事處 Head Office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2樓1205室
Room 1205, 12/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ephone: 2526 3679 Facsimile: 2868 4612
E-mail: inf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北京辦事處 Beijing Office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高樑橋斜街59號院1號樓
中坤大廈6層616室（郵編：100044）
Room 616, 6/F, Zhongkun Plaza, No.59 Gaoliangqiao Xiejie,
No.1 yar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44
Telephone: 86 (10) 8219 1069 Facsimile: 86 (10) 8219 1050
E-mail: info-bj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香港認可處

联系人：陈健华

电子邮件：kwchen@itc.gov.hk

电话：(852) 2829 4826 传真：(852) 2824 1302

(部分节选，原文详情请见以下链接)

原文详情链接：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05/28/content_5515515.htm

總辦事處 Head Office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2樓1205室
Room 1205, 12/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ephone: 2526 3679 Facsimile: 2868 4612
E-mail: inf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

北京辦事處 Beijing Office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高樑橋斜街59號院1號樓
中坤大廈6層616室 (郵編：100044)
Room 616, 6/F, Zhongkun Plaza, No.59 Gaoliangqiao Xiejie,
No.1 yar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44
Telephone: 86 (10) 8219 1069 Facsimile: 86 (10) 8219 1050
E-mail: info-bjo@hkis.org.hk Web Site: www.hkis.org.hk